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OMON
SYSTECH**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晶門半導體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78)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宣佈，為了(i)使現有大綱及細則符合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包括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上市規則有關境外發行人股東保障的相關規定(上市規則附錄三)；及(ii)納入其他相應內務修訂，且鑒於建議修訂的數量，董事會建議尋求股東批准，通過採用新大綱及細則來修訂現有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有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大綱及細則須獲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建議修訂及採納新大綱及細則的資料；及(ii)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其他決議案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23日或前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晶門半導體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大綱及細則」	指	本公司現時生效的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新大綱及細則」	指	納入及併入所有建議修訂且本公司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之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	指	建議修訂現有大綱及細則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晶門半導體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俊敏

香港，2023年5月8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a)執行董事－王華志先生(行政總裁)；(b)非執行董事－馬玉川先生(主席)、王輝先生及康劍博士；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梁享英先生、許維夫先生及陳正豪博士組成。